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第三代半导体创新中心洁净厂房 EPC 总承包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2
第二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四章 发包人要求 4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海丝知识中心 B5 栋 联 系 人：马老师 联系电话： 020-3238298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 100 号科学院大院 9 号楼东座 2 楼 联系人：叶工 电话：020-87683749、13660666622
1.1.4	项目名称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第三代半导体创新中心洁净厂房 EPC 总承包项目
1.1.5	建设地点	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详见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不补偿 □补偿
1.9.1	踏勘	■不组织：自行踏勘。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1.方式：网上答疑； 2.投标人提出问题期限：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 18 日； 3.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房建市政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专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章》。 4.答疑纪要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招标答疑”专区发布。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 15 日
1.11.1	招标人规定由分包人承担的工作	无
1.11.2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不允许 ■允许，允许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进行分包。 分包内容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后可依法分包,且需报发包人备案。 分包金额要求：无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并不得再次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 □允许，允许偏离的内容、偏离范围和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答疑纪要、澄清文件等（如有）。
2.2.2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 截止时间	同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答疑纪要或澄清的时间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答疑专区发布时视为投标人收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答疑专区发布时视为投标人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2.3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 7600 万元；其中施工费最高限价 7360 万元，设计费投标最高限价为 240 万元。投标价超过任一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2.3.2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由设计费报价与建安工程费报价组成，不得高于投标最高限价。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计起），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确定中标人并发放中标通知书为止。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20 万元。 1.缴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投标保证保险、投标保函（银行或专业担保公司出具）的形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如采用现金、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 3.如采用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须开具给招标人（保险受益人须为招标人）。开标前可不提交纸质原件，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或投标保险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完成评标后，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向招标代理单位提交纸质原件并在网上公示。如投标人选择在开标前提交纸质原件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若以交易系统支持的电子保函或电子投标保证保险递交的，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信息为准。 4.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主办方递交。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需联合体各方同时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可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其中“单位”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外，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XXXX 公司(成)XXXX 公司】，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盖章即可。
4.2.1	递交投标文件及投标登记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网上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4）解密完成后，公布：a 投标人名称；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 投标担保递交情况；e 项目总负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专职安全员；f 投标报价（含设计报价、勘察报价、施工报价）；g 工期；h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5）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6）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本须知第 10 条电子招标投标”第 6 点的规定执行。 （7）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8）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9）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10）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1）投标文件（设计方案）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设计方案评审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12）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13）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14）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人数	评标委员会分为设计方案评审组、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组（资格审查由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组负责），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前 3 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履约担保的金额：施工合同暂定价 5%的履约担保，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保函有效期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履约保函到期但工程尚未竣工的，中标人应自觉办理保函延期手续，确保担保期限不出现空缺，否则，招标人不予支付工程款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完成。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2005 年建设部令第 141 号）第十二条规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业务应由建设单位依法委托，不列入本次招标范围。招标文件中与此条不一致的，以此条为准。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9.2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业主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2、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9.3	项目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死亡事故、杜绝火灾事故、杜绝重大机械事故。改善劳动条件，预防职业病，工地防尘、防毒、防噪音、通风、照明、取暖、降温、防幅射及防物理因素危害等，均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主管理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 2、环境管理目标：不发生重大环境污染。 3、质量目标：按招标文件质量标准要求，具体按合同约定； 4、费用目标：确保项目总投资不超过工程概算、预算，具体按合同约定； 5、进度目标：确保项目建设进度满足招标文件工期要求，具体按合同约定。	
9.4	本项目的监理、施工图审查、第三方检测工作、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节能评估服务、造价咨询工作不列入本次招标范围。	
9.5	施工保修期限：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9.6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 结算方式具体按合同条款规定。	
9.7	绿色施工防护要求： 切实落实《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粤办函〔2017〕708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9 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 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 号）、《关于在全区建设项目推广使用封闭式外脚手架金属防护网的通知》（穗埔建〔 2019 〕66 号）、《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区建设工程施工围蔽标准的通知》（穗埔建〔 2020 〕183 号）和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绿色施工、新型防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护、施工围蔽的文件规定，做好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绿色施工围蔽措施、金属防护网维护措施等，该部分费用纳入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0	电子招标投标	□否 ■是，具体要求： 1、投标文件形式：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按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编制。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 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3、（重要风险提示）备用光盘或 u 盘。投标人可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载入光盘或 u 盘（1 份，载体形式由投标人自选），在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不得加密。光盘或 u 盘（备用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或 u 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 4、投标文件的递交： 见招标公告。 5、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①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 ②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或 u 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若出现招标人无法正常解密或导入开标系统的情况，在开标现场读取已成功解密、以及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投标人递交的电子光盘或 u 盘内容。出现上述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或 u 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或 u 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	特别说明	招标人将时时核对以下内容： （1）中标人及其施工负责人是否存在因与工程项目施工相关的车辆运输而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在“信用交通”网站列入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失信当事人名单或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被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公安、城管、住建、交通、水务、规自等部门列入黑名单、不良行为记录（处罚有效期内）。 （2）中标人是否有将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土石方、建筑垃圾及施工过程中使用的建筑材料、设备等的运输委托给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在“信用交通”网站列入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失信当事人名单或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被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公安、城管、住建、交通、水务、规自等部门列入黑名单、不良行为记录（处罚有效期内）的单位或个体经营者运输。 如核实存在上述任一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
12	付款方式	1．履约保证金：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向招标人提供中标价款 5%的银行履约保函或保证金。有效期从合同生效至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本工程完整的结算资料后 28 天为止。 2．付款方式：具体见 EPC 合同。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人支付，以招标控制价为基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的标准下浮 20%进行收取。**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1.4.1 投标人符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单位。

1.4.2 关于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设计费用成果补偿参考招标文件前附表 1.5 点设定。

1.5.2 招标人在征得未中标人的同意后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6 保密

1.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1.7.1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2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的币种为人民币。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四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侯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1.1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投标人须知；

（2）评标办法；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发包人要求；

（5）投标文件格式；

（6）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1.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2.1.5 发布招标公告的同时，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电子招标文件、最高投标限价。

2.1.6 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

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

2.2.2 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并在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发布。

2.2.3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2.4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

2.2.5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设计标投标文件**和**施工标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两部分组成。

3.1.2《设计标投标文件（设计方案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注：设计标投标文件（设计方案部分）评审采用“暗标”形式，具体组成和编制要求如下）：**

（1）设计标投标文件（设计方案部分）：评审采用“暗标”形式，文件中不得出现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记认符号。内容包括：

1）封面：标明项目名称、**“设计标投标文件（设计方案部分）”**字样、编制年月。

2）目录。

3）总体设计方案：

A、设计说明；

B、效果图；

C、设计图纸（包含但不限于总平面图等）。

4）其他与设计有关的材料。

3.1.3 **施工标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封面：标明项目名称、“施工标投标文件”字样、投标人单位名称、编制时间。

（2）目录。

（3）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按格式 1）。

（4）资格审查文件：

1）按招标公告附件一盖章签署的《投标申请人声明》（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2）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按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3）投标人代表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4)企业营业执照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内的上传件打印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提供)；

5)企业资质证书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内的上传件打印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提供)；

6）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内的上传件打印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供）；

7）拟派的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内的上传件打印件；

8）拟派的设计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扫描件；

9）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10）投标人（或联合体主办方）拟派项目负责人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 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内的上传件打印件，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11）投标人（或联合体主办方）拟派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内的上传件打印件，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12）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按招标公告格式）；

13）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须提交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内信息打印页）。

（5）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证明材料（按附表 5《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标准》要求提交）。

（6）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材料；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按照 3.2.3.2 项所规定的方式。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施工费用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自身情况填报。

3.2.3.1 招标人按照招标需求制定最高投标限价。此处的最高投标限价有两个含义，①招标控制总价，②设计费投标最高限价、施工费总价投标最高限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内容自行报价。

3.2.3.1.1 每一项费用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未填报单价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3.2.3.2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包括设计费和施工费。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5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的招标范围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全部设计、建安工程施工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

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担保。

3.4 投标担保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担保，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担保由主办方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担保的，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3.4.3 **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最迟不超过招标人与中标人签定合同后的 5 个工作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署合同并按要求提供了履约担保后予以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担保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证明材料；

（3）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4）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

本项目由施工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时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份数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发包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人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需联合体各方同时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可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其中“单位”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外，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XXXX 公司(成)XXXX 公司】，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盖章即可。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封存、投标登记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 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开标。投标人不参加的，视为认可开标过程及结果。

5.2 开标和评标程序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 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二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二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上升替补定标，以此类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7.2.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2.2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电子版（报价清单、设计方案、施工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要求提供资料的电子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人在公示前应对中标候选人提交的电子文件内容进行核对，确定电子文件内容是否与中标候选人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若电子文件内容与中标候选人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或不完整的，中标候选人应补充或修改电子文件后公开。

7.3 中标通知

7.3.1 评标公示后，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须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确认。

7.3.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颁发，并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行政辖区内的银行开具。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

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担保；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二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密封情况	有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	有无递交投标担保金	总工期	质量标准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	安全员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元）	设计部分报价（人民币：元）	施工费报价（人民币：元）	投标人代表签名	备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招标代理代表：_____　　招标人代表：_____　　交易中心见证人：_____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第二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2.1.2		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 2《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2.1.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 4《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及权重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总分=设计方案得分×权重 30%+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满分为 100 分）×权重 50%+投标报价得分（满分为 100 分）×权重 50%】×权重 70%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1）	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评审	设计方案	附表 3《设计方案文件综合评分表》
2.2.2（2）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评审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	附表 5《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
		投标报价	见附表 6《投标报价评分表》
		企业综合诚信评价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本项目工程成本警戒价为施工费投标最高限价的 95%。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2、关于联合体投标人评标的相关规定：以评审标准内的要求为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总得分相同的，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得分较高的排前；总得分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设计方案得分高的排前；总得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得分与设计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报价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以得票多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向招标人推荐前 3 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 评审标准

2.1 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设计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及权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组负责）

3.1.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 1《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资格审查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入施工评审组的下一阶段的评审。

3.1.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3.1.3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投标企业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报发证部门。资质证书、

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特别声明：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2 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设计评审组负责）

3.2.1 评标委员会专家首先按附表 2《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表》对各投标单位的设计方案文件进行评审，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如果有废标提议，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是否废标。

3.2.2 评标委员会专家按附表 3《设计方案文件综合评分表》对通过有效性审查的设计方案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投标人设计方案文件综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若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3 计算各投标人的设计方案得分。

3.2.4 设计标评标委员会编写、签署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3.2.5 设计标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后即告解散，评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以及其他资料应当即时归还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3.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评审（由评标委员会施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组负责）

3.3.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 4《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3.2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施工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 5《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有效性审查的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实施方案得分。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若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4 投标报价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组负责）

评标委员会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组对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经济部分评审。

3.4.1 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组对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有以下算术性错误需要修正的除外）；

（2）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3）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就低不就高计算并修正；

（4）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

3.4.2 投标报价评分

①确定评标参考价：以通过资格、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效性审查并经算术校核的投标人的施工费投标报价中，在位于[施工部分最高投标限价×95%，施工部分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报价中，去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若位于[施工部分最高投标限价× 95%，施工部分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报价少于三个，直接取区间中的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若没有施工费投标报价位于[施工部分最高投标限价×95 %，施工部分最高投标限价]区间，则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②计算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当施工费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施工费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0.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0.3 分，最多扣 100 分，得出的施工费投标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4.3 投标报价评分中的投标报价特指工程施工费投标报价，不包含设计费。

3.4.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5 评审汇总（由评标委员会施工评审组负责）

3.5.1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总分权重分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5.2 评标委员会按照“总分=设计方案得分×权重 30%+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权重 50%）+投标报价得分×（权重 50%)】×权重 70%”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

3.5.3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得分，并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总得分相同的，以实施方案（含资信）得分靠前的排前；总得分与实施方案（含资信）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上一年度总中标金额高的排前（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主办方年度总中标金额数据为准）；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在招标文件有效的投标人中，向招标人推荐前 3 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3.5.3 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单位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超过两人（含两人）的成员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的依据。

3.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将按照有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7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在招标文件有效的投标人中，向招标人推荐前 3 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

4. 评标表格

见后附。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 投标单位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	投标人（或联合体施工方）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企业资质证书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5	投标人（或联合体设计方）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资格符合公告要求。			
6	投标人（或联合体设计方）拟担任本项目设计负责人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7	投标人（或联合体施工方）拟担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8	投标人（或联合体施工方）拟担任本项目技术负责人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9	施工负责人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 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10	投标人（或联合体施工方）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11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申请人声明》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1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已按要求提供了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13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立企业诚信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投标的，诚信备案和人员在册情况为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分工对应企业库内信息档案）。			
14	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七条内容进行评审）。			
15	本工程不接受被列入广州市开发区不良记录名单（有效期内）的单位或个人（指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投标。不良记录具体名单以资格审查时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门户网站的广州开发区建设局网页（网址：http://www.hp.gov.cn/gzjg/qzfgwhgzbm/qzfhcxjsj10/jzhdblxwjl/）“建筑活动不良行为记录”栏目公布名单（处于通报有效期内）为准。若资格审查时网址有变化，以最新网址为准。			
16	未被纳入国家、市、区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https://credit1.gz.gov.cn/sgs/sgsXkNew 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因联合惩戒措施表述存在细微差别，惩戒措施与上文不完全一致但措施内容相同的，也应属于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17	结论			

备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2

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设计方案编号 / 审查项目					
1	未发现投标人在设计方案内标注名称、印章、商标等记认符号（或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					
2	未发现各专业技术图纸互相雷同和串通投标					
3	未发现明显抄袭行为					
4	未发现侵犯他人著作权和特许权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备注：1、根据本表的审查项目，符合的填“〇”，不符合的填“×”，评审结论填“通过”或“不通过”。

2、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即该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表中全部评审结果为“〇”，即该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3

设计方案文件综合评分表

项目名称：_____

评分项目	评审内容	主要评判因素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工艺布局规划方案（15 分）	工艺布局规划图纸：工艺布局 Layout 图、UM 工艺设备技术参数需求的合理性。 由评委根据投标书分优、良、中、差进行打分， 工艺布局较为合理且有解决办法的为优，得 15 分； 工艺布局合理的为良，得 10 分； 工艺布局一般的为中，得 5 分： 工艺布局较差的或没有的得 0 分。					
	建筑设计方案（15 分）	建筑专业说明正确、详细，设计原则符合国家规范和标准，图纸内容完整、全面，设计深度达到相关设计要求。 设计说明、节能设计、各层平面立面剖面（含各层楼电梯卫生间、竖向管井预留）、材料做法表，防火分区示意图 （1）平面设计：平面设计是否合理，是否满足功能需求。 （2）设计的合规性：消防疏散、无障碍、保温节能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3）工艺流程合理：总体方案设计的实用、先进可靠性、以及设计的完整性、深度、科学性、合规性。 （4）建筑装饰美观：重点部位的设计效果及功能是否满足招标要求。 由评委根据投标书分优、良、中、差进行打分， 深度 60%以上为优，得 15 分； 深度 40%以上为良，得 10 分； 深度 20%以上为中，得 5 分： 不符合或差的，得 0 分。					
	电气设计方案（10 分）	电气专业图纸：设计说明、电气总图、高低压配电系统图、变配电所布置图、竖向干线系统图、主配电干线平面图、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图、电气火灾监测系统图、消防电源监测系统图、防火门监测系统图、照明布线图、插座布线图、配电箱接线图、消防疏散照明系统图、消防应急照明平面图、主要设备材料表-。 由评委根据投标书分优、良、中、差进行打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好的为优，得 10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合理的为良，得 7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一般的为中，得 4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差的为差，得 0 分。					

	暖通设计方案 （10 分）	暖通专业图纸：图纸目录、设计与施工说明、暖通图例、主要设备参数表、MAU 性能参数表、洁净空调控制原理图、防烟分区平面图、排烟系统图、空调系统接管详图、通风平面图、空调风管平面图、排烟风管平面图、空调水管平面图、工艺排气平面图、FFU 布置平面图。 由评委根据投标书分优、良、中、差进行打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好的为优，得 10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合理的为良，得 7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一般的为中，得 4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差的为差，得 0 分。					
	给排水设计方案 （10 分）	给排水专业图纸： 设计说明、室外给排水及消火栓平面图、室外雨水调蓄系统平面图及原理图、室外事故废水系统平面图及原理图、室内消火栓平面图及系统原理图、自动喷淋平面图及系统原理图、生产/生活给水平面图及系统原理图、一般生产排水平面图及系统原理图、虹吸雨水系统原理图及平面图、太阳能及空气源热泵热水系统平面图及原理图、建筑灭火器配置、消防及生活泵房平面布置图、气体灭火平面图及系统原理图、超细干粉自动灭火系统平面图及原理图、大空间智能消防炮系统平面图及系统原理图、卫生间大样图、循环冷却水系统平面图及系统原理图、工艺冷却水系统平面布置图及原理图、工艺冷却水管道平面图、纯水站房平面图、纯水系统流程图、纯水管道平面图、工艺废水系统平面布置图、工艺废水系统流程图、工艺废水管道平面图、主要设备材料表。 由评委根据投标书分优、良、中、差进行打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好的为优，得 10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合理的为良，得 7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一般的为中，得 4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差的为差，得 0 分。					
	动力设计方案 （15 分）	动力专业图纸：图纸目录、设计与施工说明、图例、主要设备参数表、冷热源系统原理图、压缩空气系统流程图、工艺真空系统流程图、地下室制冷机房设备及管道布置平面图、地下一层空压设备及管道布置平面图，一~三层层空压管道布置平面图、地下一层真空设备及管道布置平面图、一~三层真空管道布置布置平面图，屋面设备及管道布置平面。 由评委根据投标书分优、良、中、差进行打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好的为优，得 15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合理的为良，得 10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一般的为中，得 5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差的为差，得 0 分。					

	气化设计方案 （10 分）	气化专业图纸：主要设备材料表、大宗气体输送流程图、大宗气体输送设备平面图、大宗气体输送管道平面图。特气输送流程图　特气输送管道平面图 由评委根据投标书分优、良、中、差进行打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好的为优，得 10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合理的为良，得 7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一般的为中，得 4 分： 系统逻辑实现及经济较差的为差，得 0 分。					
	BIM 设计方案 （15 分）	提供 3D 图片展示；（需提供以招标图建模的 BIM 成果，能实际展示 3D 图；特别需要演示在天花上方的 3D 图，且要求显示吊顶排版、龙骨通丝；） 由评委根据投标书分优、良、中、差进行打分，优得 15 分；良得 10 分；中得 5 分：差或没有得 0 分。					
合计							

注：本表按百分制评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4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单位 评审内容					
1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安全员与投标登记时不一致；					
2	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					
3	不符合招标文件质量要求的；					
4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主办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投标人（或联合体主办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5	投标文件的封面没有加盖投标单位（或联合体主办方）的法定印章并经投标人（或联合体主办方）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8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9	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或设计费报价高于设计费投标最高限价的，或施工费总价报价高于施工费总价投标最高限价的；					
10	投标报价低于企业成本的（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又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的）；					
11	无《参与编制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12	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为准）；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注：1.根据本表审查项目，没有出现上述情形的填 “〇”，出现上述情形的填 “×”，评审结论填“通过“或“不通过”。。
2.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本表中评审项目全部为 “〇”，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5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评分表

项目名称：_____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一、企业资信及团队实力（36分）	设计部分	设计企业类似计业绩	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设计方）自2017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建筑面积在4000平方米（含）以上的机电类工程设计或工程总承包或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得3分。 注：本项最高得 3 分。 则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面积以施工图审查合格书或竣（交）工验收报告或竣（交）工验收证明为准。
		设计企业人员配备及技术水平	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设计方）拟派设计负责人经历及业务能力： (1)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10周年以上(不含10周年)工作经验的，得5分；5周年（不含）至10周年（含）工作经验的，得3分，5周年或以下工作经验的，得1分。 注：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工作经验以大专或本科学历毕业证原件彩色扫描件载明的毕业时间起算；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设计方）拟派各专业负责人（机械、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设计经历及业务能力： （1） 各专业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及以上的，每人加 1 分，每专业限一人次。 （2） 各专业负责人具有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加 0.5 分，每专业限一人次。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前 1 个月社保证明，本项最多得 5 分。
		财务指标（4分）	4	1、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施工方）近两年度资产负债率均低于90%，得4分； 2、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施工方）近两年度有一年资产负债率低于90%，得2分； 3、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施工方）近两年度资产负债率均高于90%，得1分； 本项目满分4分。 注：企业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以企业2018、2019、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准，投标人须提供2018、2019、2020年度财务报表（包含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等）原件扫描件，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若为联合体投标，本项评分以承担设计任务的联合体施工方为准）

	施工部分	企业类似施工业绩（10分）	10	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施工方）2018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工程造价不少于4000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业绩，每项得2分，最多得4分； 2、获奖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施工方，本项最多得 6 分） （1）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一个得 3 分，最多得 6 分； （2）获得省级奖项每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3）获得市级奖项每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注：时间以竣工时间为准，金额以合同为准（不含补充合同）。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如有）、合同关键页、竣（交）工验收报告或竣（交）工验收证明，业绩的时间认定以竣（交）工验收报告或竣（交）工验收证明的时间为准。如以上资料无法体现评分标准的，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项目团队资历（6分）	6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施工方）拟派 （1）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得2分； （2）造价负责人：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得2分； （3）安全负责人：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得2分； **注：须提供项目团队所有人员相应的证书和在本投标单位投标截止前1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完整相关资料的人员，该人员不作为评分依据)。项目团队的各岗位人员不能相互兼任。以上各项累加最多得6分。**
		企业第三方评价	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设计方）自2018 年起连续三年获得纳税信用等级A级得2分； 任意两年得 1 分；一年得 0.5分。最多得2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设计方）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得1分，无该称号，则得0分。 注：提供证明文件。
二、施工实施方案（64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10	主要对现场安装施工方案中设备的安装方案、运输、技术质量保证措施、产品保护方案、以及上述各工序所使用的主要施工机械，人员、机械设备、材料调配计划、制成品构件和人员的安全是否能满足本工程的设计要求和国家相关的质量验收规范，且是否能满足工程的进度要求和安全要求，且施工时段是否考虑了与相邻工程的配合。 全部符合为优得 10 分； 80%符合为良得 7 分； 60%符合为中得 4 分： 60%以下为差得 0 分。

	绿色节能控制措施	10	有绿色施工目标、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绿色施工保证措施，承诺在施工过程中通过科学管理和先进的技术手段，最大限度的节约资源和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以达到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环境保护要求。 全部符合为优得 10 分； 80%符合为良得 7 分； 60%符合为中得 4 分： 60%以下为差得 0 分。
	季节施工	4	针对项目所在地的季节气候条件，当地气候特点编制专项季节施工方案、方案内容要求针对性强、科学、合理。 全部符合为优得 4 分； 80%符合为良得 2 分； 60%符合为中得 1 分： 60%以下为差得 0 分。
	安全控制措施	10	加强制度化、标准化和精细化管理，尽量降低施工作业对周边的影响，提供安全控制措施、绿色施工措施，全面、得力、有效，操作性强，有保障。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措施，成品设施、管线的保护措施，净化环境中施工卫生保护措施 全部符合为优得 10 分； 80%符合为良得 7 分； 60%符合为中得 4 分： 60%以下为差得 0 分。
	质量控制措施	10	从材料选用及进场质量验收、施工工艺及施工组织管理等方面提出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确保实现工程质量目标。 全部符合为优得 10 分； 80%符合为良得 7 分； 60%符合为中得 4 分： 60%以下为差得 0 分。
	对工程重点、难点的分析及对策	10	对本项目工程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制定的相应对策。 本部分至少包括净化安装，根据描述的准确、针对性、完整程度。 全部符合为优得 10 分； 80%符合为良得 7 分； 60%符合为中得 4 分： 60%以下为差得 0 分。

	进度控制措施	10	在保证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前提下，切实保障项目实施进度。提供保障项目实施进度的措施。 施工进度网络图或带关键线路的横道图及相关说明满足招标要求，主要对材料、设备采购、土建、安装、调试运行等各阶段进度计划制定是否详细，是否有具体保证措施，阶段计划与总进度关系是否清晰。 全部符合为优得 10 分； 80%符合为良得 7 分； 60%符合为中得 4 分： 60%以下为差得 0 分。
合计（一+二）		100	

评委签名：　　日期：

注：

1. 人员取得职称证书年限以职称证书发证时间起计。从业经历年限以大学专科(或以上)毕业证书发证时间起计。项目团队的各岗位人员不能相互兼任。上述投入人员缴纳社保证明，且社保缴纳期限包含“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期间，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投标人未缴纳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并在中标后，提供后续的社保补缴情况供招标方核实，若发现弄虚作假的，则将其行为纳入不诚信名单，招标人保留上报给行政主管部门的权力)，否则该项不得分。

2. 联合体投标的，设计负责人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以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设计方）提交的资料为准，其他人员以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牵头方）提交的资料为准。

3. 业绩可取自但不限于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须提交此网页信息截图，无提交网页信息截图不计分。投标人须提供工程业绩的名称及业绩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中项目编号。不提供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业绩不予评审。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库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②项目名称存在对应业绩的，项目编号在库内不存在对应业绩，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③项目名称在库内不存在对应业绩，项目编号存在对应业绩的，以项目编号对应的业绩为准。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库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业绩如不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投标人须自行提供房建类业绩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验收报告等原件扫描件，资料不齐全不计分。

4. 工程获奖：国家级奖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级：省级工程优质奖或省级工程优质结构奖、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市级：市级工程优质奖或市级工程结构优质奖、市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不包含技术创新、QC 成果、科技进步及技术应用类等奖项。同一项目按最高级别奖项只计一次分。 不符合上述条件不得分。

5.本表按百分制评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附表 6

投标报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施工部分投标报价 PT（元）					
计算参考数据	计算评标参考价（PC）：_____				
偏差（(PT-PC）/PC）(%)					
减分（A）					
经济标得分(I=100-A)					

评委签名：　　日期：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四章　发包人要求

另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1：

技术投标书

工 程 名 称		
投 标 总 工 期		
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注册建造师编号	
委派设计负责人	姓　　名	
	职称证书编号	
委派的施工负责人	姓　　名	
	注册建造师编号	
委派的安全员	姓　　名	
	安全考核证书（C类）编号	
委派的技术负责人	姓　　名	
	职称证书编号	
法 定 代 表 人（签名或盖章）		
授 权 委 托 人（签名或盖章）		
投 标 单 位（企业公章）		

注：（1）联合体投标的，“投标单位”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主办方签字、盖章。

（2）“投标总工期”、“质量标准”、“保修期限”可以填写“按招标文件要求”或按招标文件内容填写。

格式 2：

经济投标书

项 目 名 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其中：设计费	元（小写）
其中：施工费	元（小写）
法 定 代 表 人 （签名或盖章）	
授 权 委 托 人 （签名或盖章）	
投 标 单 位 （盖章）	

注：（1）联合体投标的，“投标单位”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主办方签字、盖章。

（2）投标总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格式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　）第　号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____年龄：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_____单位：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由主办方出具，仅填写主办方单位名称并由主办方盖章即可。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　号

兹授权_____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_____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本授权书由主办方出具，仅填写主办方单位名称并由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

格式4：

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我司确认收到贵司提供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司：(投标人名称)已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司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司已完全明白和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我司已详细研究并理解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内容，同意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文件内容和约束无异议，充分了解了现场条件对可能存在的所有风险都已充分考虑，我司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承认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完成本次招标项目的内容。

2. 我司已充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有关报价方式及变更、结算方式，我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3．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90日历天内有效；

4．我司承诺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5．我司明白并愿意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担保将被贵司没收。

6．我司同意按照贵司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7．我司如果中标，我司保证：

7.1 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并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履行我司的全部责任，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任务。

7.2 保证将我司的资质承包范围不能涵盖或不具备相应能力(该能力须保证进度和质量且须获得发包人认可)的部分专业工程（如果有），委托获得发包人批准的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实施，确保项目质量及进度。

7.3 保证所完成的设计将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条件、合同条款的要求。若我司完成的设计文件未能达到发包人（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我司将无条件根据要求进行修改设计文件，直至得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认可为止。

7.4 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若我司未能按投标承诺的工期完成本项目，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我司承担由于违约解除合同退场造成的对发包人的一切损失。

7.5 保证投标所报的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到职，全过程服务于本项目，在过程中非不可抗力或发包人要求不得更换。我司违反以上承诺的，同意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7.6 保证所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材料、设备质量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所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与主主要材料、设备质量一致并有良好的配套性。

7.7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如有违反，我司愿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为此负相关的法律责任。

7.8 保证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制订保证民工工资支付的方案及保证措施，否则，我司愿按合同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7.9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须按及广州开发区有关规定编制及办理建设项目工程结算。本公司未按上述规定的期限和内容编制及办理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经建设业主或代建单位或监理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2 个月内（最长期限不得超过 6 个月）仍未提交编制及办理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的相关文件的，监理人和发包人有权根据建设业主已有资料进行审核并审定，审定的竣工结算合同总价视同是经我方认可的工程竣工结算合同总价。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主办方签字、盖章。

格式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电子邮件</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账号</td><td colspan="3"></td><td>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企业简介</td><td colspan="8">（本项内容可另附页）</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注：1、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施工企业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2、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交本表。

3、本格式仅供参考。

格式 6：

投入主要设计人员汇总表（格式可自定义）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原任职务	在本项目任职	身份证号码	职称或执业或上岗（或岗位）证号

注：

1、人数及资质等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可根据项目的需要增加相关人员。

2、投入主要人员需按下表格式附简历表及相应证明资料。

3、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提交本表。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7：

主要设计人员简历表（格式可自定义）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相应职务年限			
资格证书号					
业绩简介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在该项目担任职务	设计工作完成时间	备注

注：表后附资格证、职称证、身份证、购买社会保险证明、业绩证明文件、获奖证书等复印件。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8：

类似设计业绩表（格式可自定义）

项目	1	2	……
工程名称			
项目地点			
工程建筑面积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负责人姓名			
项目业主名称			
项目业主联系地址			
项目业主联系人姓名			

注：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须由当地集中交易机构或招标投标管理部门核发）、设计合同、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复印件，缺一不可。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9：

项目施工管理机构配备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任职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专业	职称或职业资格	计划进场时间	计划退场时间	固定/聘用

注：1、本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管理的实际需要和投标人的自身实际填写。

2、本表后附需提供人员职称或执业资格证或上岗证复印件，仅需提供项目施工管理机构部门领导班子人员（包括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及项目安全员相关证件。

3、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承担施工任务的一方提交本表。

4、本格式仅供参考。

格式10：

拟投入本工程施工的主要机械设备配备表

名称及型号		申请单位能达到的程度简述（由申请单位填写）					
		机械最少投入数量	投入本项目施工机械的情况（台套）				
名　　称		数量（台套）	小计	新购	自有	租赁	型号
施工机械设备							
其他设备							
	…						

注：1、设备名称及要求数量由投标人视本工程具体情况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配备；

格式 11：

参与编制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编制投标报价、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